



你想出国定居吗？
你想出国留学、工作吗？
本书是向您提供最新
最权威的法律指南。

国际移民法理论与实践

■ 翁里 著

法律出版社 ■

国际移民法理论与实务

翁 里 著



995460

法律出版社

国际移民法理论与实践

■ 翁里 著

法律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国际移民法理论与实务/翁里著,一北京:法律出版社,2001.1

ISBN 7-5036-0147-7

I. 国… II. 翁… III. 移民法-基本知识-世界
IV. D998.3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0)第 82986 号

出版·发行/法律出版社

经销/新华书店

责任编辑/陶松

责任编辑/杨昆玲

印刷/北京宏伟胶印厂

开本/A5

印张/14.375 字数/350 千

版本/2001 年 4 月第 1 版

2001 年 4 月第 1 次印刷

社址/北京市西三环北路甲 105 号科原大厦 A 座 4 层(100037)

网址/<http://www.lawpresschina.com>

电子信箱/pholaw@public.bta.net.cn

电话/88414899 88414900(发行部) 88414121(总编室)

88414933 88414934(读者服务部)

出版声明/版权所有,侵权必究。

书号:ISBN 7-5036-0147-7/D·148

定价:29.00 元

(如有缺页或倒装,本社负责退换)

前 言

1992年盛夏一天上午,有位持中国护照(真)美国签证(假)的广州籍偷渡客步入德克萨斯州达拉斯市的 David Smith 移民律师事务所,寻求法律帮助。当我结束在瓦尔帕莱索(Valparaiso)大学法学院为期一年的学习后,以 Smith 律师的法律助理身份接待这位年轻的非法移民时,发现他尽管坐在空调十足的办公室内,其额上仍渗出点点汗珠……。此刻,我便萌生如何根据自己在移民律师事务所的办案实践经验,撰写一本介绍移民法书籍的念头,目的就是为了让更多的中国青年了解移民法常识,知道“迁徙自由”是基本人权之一,懂得跨国活动必须遵守法律规范。

1993年春天,我归国任教。不久便申请到主持浙江省社科规划办的“八五”规划重点课题“国际移民法研究”项目和国家教委留学生司的“美国新移民法的国际影响”研究项目。在各级政府的大力资助和出入境管理部门的协助下,笔者发表了国际移民法学研究领域的一系列文章;在此基础上历时六载寒暑,我终于赶在国庆51周年前夕撰毕此书稿。掩卷释叹,感慨良多。

2000年9月25日,本人因被推荐参加浙江省副厅级领导干部选拔笔试,并有幸通过千余人的初试而入围百余名候选人第二轮复试,面对省外办组的九位考官,我如是说:“即将出版的本书以国际移民法学理论为导向,结合中国以及国际社会主要人口输入国的移民法实务,就各种跨国移民手续等问题展开详尽的阐述。它对指导公民依法出入境活动,以及公安、外事等出入境管理部门的工作都极具参考价值。”

另外,尚未纳入本书的欧洲诸国移民法有待再版时补充或者另出一本新书。

诚然,因本人水平有限,书中错误在所难免,恳请同行及读者不吝批评指正。最后,我要特别感谢法律出版社的郑导、潘洪兴两位编辑几年来的悉心赐教和诚心帮助,感谢我的家人与同事在本书写作过程中给予的无私支持和鼓励!

翁 里

2000年10月1日之夜

于浙江大学西溪园

你想出国定居吗？

你想出国留学、工作吗？

本书是向您提供**最新
最权威**的法律指南。

目 录

第一章 导 论	(1)
第一节 国际移民现象及其演变趋势	(1)
一、移民现象溯源	(1)
二、国际移民简史	(2)
三、国际移民对世界经济的影响	(5)
四、国际移民法的历史沿革	(12)
第二节 国际移民法学基础知识	(19)
一、国际移民法若干基本概念	(19)
二、国际移民法的特点	(21)
第三节 国际移民法学的研究对象与体系	(23)
一、国际移民法学的研究对象	(23)
二、国际移民法学的理论体系	(25)
三、国际移民法的宗旨与原则	(25)
第四节 学习国际移民法的意义	(28)
第二章 护照制度	(30)
第一节 护照的概念及其由来	(30)
一、护照的概念	(30)
二、护照的起源	(30)
三、各国有关护照的法律规定	(31)
第二节 护照的种类及其内容	(33)
一、护照的种类	(33)
二、护照的内容	(34)

第三节 护照的功能与效力	(35)
一、护照的功能	(35)
二、护照的效力	(37)
第四节 护照的颁发与管理	(39)
一、颁发护照的条件	(39)
二、颁发普通护照的程序	(39)
三、护照的管理	(41)
第五节 其他能替代护照的出入境证件	(43)
一、海员证	(43)
二、旅行证	(43)
三、身份证	(44)
四、通行证	(45)
五、难民证	(45)
第三章 签证制度	(47)
第一节 签证的概念与意义	(47)
一、签证的概念	(47)
二、签证的意义	(47)
第二节 签证的种类及其内容	(48)
一、签证的种类	(48)
二、签证的内容	(50)
第三节 签证管理制度	(52)
一、签证的申请	(52)
二、签证的限制	(53)
三、签证的延期与加签	(55)
四、签证的吊销和宣布作废	(55)
五、签证的审批	(56)
六、另纸签证	(57)
七、口岸签证	(58)

八、免办签证	(60)
第四章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民出入境管理法律制度	(64)
第一节 中国公民出入境管理制度溯源	(64)
一、鸦片战争以前的出入国管理	(64)
二、鸦片战争以后清政府的出入国管理	(67)
三、中华民国时期的出入国管理	(73)
四、新中国的跨国移民管理制度	(75)
第二节 出入境管理机构及其人员	(79)
一、中国境内的管理机构	(79)
二、驻中国境外管理机构	(80)
三、中国公民的出入境证件	(81)
第三节 国内公民出入国境管理	(88)
一、公民因公务出入国	(90)
二、因公出国的派遣程序	(90)
三、公民因私事出入国	(93)
四、劳务输出管理	(98)
五、边民出入国(境)管理	(110)
六、口岸检查	(113)
第四节 内地居民前往港澳台地区的出入境管理	(122)
一、香港、澳门、台湾的区域概况	(122)
二、内地公民赴港澳地区的出入境管理	(126)
三、内地公民赴台湾地区的出入境管理	(132)
四、内地居民在港澳会见台湾亲友的办法	(135)
五、香港回归后出入境管制“五不变”	(136)
第五节 华侨及港澳台居民入出境的管理	(136)
一、华侨入出境管理	(136)
二、香港、澳门居民的入出境管理	(139)
三、台湾居民的入出境管理	(142)

四、不准入境的港澳台居民	(145)
五、华侨和港澳台居民的居留管理	(146)
第六节 对中国公民违反出入境管理法行为的处罚	(148)
一、出入境违法行为的构成	(148)
二、出入境违法行为的方式	(149)
三、对出入境违法行为的处罚	(149)
第五章 中华人民共和国外国人入出境管理法律制度	(156)
第一节 外国人入出境管理的法律常识.....	(156)
一、我国依法管理外国人入出境简史	(156)
二、几个术语的定义	(159)
三、公安机关外管工作的对象与任务	(160)
四、外管工作的机构及其人员	(161)
五、外交特权和豁免	(165)
第二节 外国人入出境证件的检验.....	(169)
一、护照检验	(169)
二、签证检验	(170)
第三节 外国人入出境的审批与管理.....	(173)
一、外国人入出境审批程序	(173)
二、拒绝签证与变更签证	(177)
三、对外国人过境的管理	(179)
四、对外国人出境的管理	(181)
第四节 外国人居留的管理.....	(190)
一、居留的概念与种类	(190)
二、居留许可与居留限制	(192)
三、居留中止与居留终止	(193)
四、居留管理法律制度	(194)

五、对中国境内外国人死亡事件的处理	(199)
六、对外国人结社、集会、旅行的管理	(201)
七、外国儿童的寄养	(203)
第五节 外国人违法犯罪行为的处罚	(205)
一、外国人违法犯罪的概念与类型	(205)
二、处罚违法犯罪外国人的方法与措施	(206)
第六章 国籍法理论与实践	(213)
第一节 国籍和国籍法的概念	(213)
第二节 国籍的取得	(214)
一、因出生而自然取得国籍	(215)
二、因归化而取得国籍	(217)
第三节 国籍的丧失与恢复	(221)
一、丧失国籍	(221)
二、恢复国籍	(223)
第四节 国籍的抵触	(224)
一、多重国籍现象	(224)
二、无国籍现象	(226)
三、解决国籍抵触问题的法律途径	(226)
第七章 美国移民法律制度	(229)
第一节 美国及其移民概况	(229)
一、地理和气候	(229)
二、区划与经济	(230)
三、节日和风俗	(231)
四、移民概况	(232)
第二节 美国移民法简介	(234)
一、美国移民法的历史沿革	(234)
二、美国移民法的执法机构	(237)
第三节 美国的移民签证	(242)

一、亲属移民类优先系列	(243)
二、职业移民类优先系列	(246)
三、有限额移民签证的申请程序	(252)
四、免除不得入境的限制	(292)
第四节 美国的非移民签证	(297)
一、非移民签证的概念	(297)
二、非移民签证的种类及其代号	(299)
三、赴美留学签证的申请	(325)
第五节 在美国归化入籍	(336)
一、归化入籍应具备的条件	(336)
二、申请归化入籍的程序	(338)
第八章 加拿大移民法律制度	(340)
第一节 加拿大及其移民概况	(340)
第二节 加拿大移民法与移民管理机构	(342)
第三节 加拿大移民类别及其申请程序	(345)
一、家庭亲属类移民	(345)
二、独立移民类	(346)
三、难民类移民	(353)
四、中加两国协议	(353)
第四节 在加拿大永久居留和归化入籍	(354)
第五节 加拿大非移民签证	(356)
一、旅游、探亲类签证的申请	(356)
二、留加学生签证的申请	(357)
第九章 日本移民法律制度	(361)
第一节 日本及其移民概况	(361)
第二节 日本移民法规简介	(363)
第三节 日本的移民条件及其申请	(365)
第四节 申请在日本居留和归化入籍	(367)

一、在日本的外国人居留登记制度	(367)
二、若干居留关系变更的申请手续	(368)
三、永久居留许可的申请	(370)
四、归化及恢复日本国籍	(371)
第五节 日本的长期签证与短期签证	(373)
一、长期签证的种类	(373)
二、长期签证的申请程序	(374)
三、日本短期签证的种类及其申请	(376)
第六节 赴日留学签证与就学签证	(379)
一、日本的教育简介	(379)
二、申请正规大学留学生签证程序	(380)
三、申请语言学校就学生签证程序	(382)
四、申请入学许可的基本条件	(384)
五、关于外国学生医疗保险和校外打工的法律 规定	(386)
第十章 澳大利亚移民法律制度	(388)
第一节 澳大利亚概况	(388)
第二节 澳大利亚移民与移民法简史	(389)
一、澳大利亚的移民史	(389)
二、澳大利亚移民法的沿革	(390)
三、中澳两国协议	(391)
四、澳大利亚移民管理机构	(392)
五、澳大利亚的移民立法准则	(392)
第三节 澳大利亚的移民签证	(392)
一、移民配额制度	(392)
二、计分审核制度	(393)
三、申请移民签证的程序	(397)
第四节 赴澳居留和归化入籍	(400)

第五节 澳大利亚的非移民签证	(401)
一、赴澳留学签证	(401)
二、旅游、探亲类签证	(407)
附录 1: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籍法	(409)
附录 2: 中华人民共和国外国人入境出境管理法	(411)
附录 3: 中华人民共和国外国人入境出境管理法实施细则	(417)
附录 4: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民出境入境管理法	(428)
附录 5: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民出境入境管理法实施细则	(432)
附录 6: 自费出国留学须知	(438)
参考文献	(443)

第一章 导论

第一节 国际移民现象及其演变趋势

一、移民现象溯源

移民,早在原始社会就以一种自然现象而存在;自从国家产生之后,它才成为一种社会现象并受法律的制约。

以前的人类学理论认为:现代人是由非洲猿人进化过来的。在非洲猿人发明了石斧之后,才从非洲逐步向亚洲和南欧迁移、定居、进化。最近,美国加利福尼亚州立大学伯克莱分校人类起源研究所加尼什·柯蒂斯教授等提供的证据表明:在印度尼西亚爪哇发现的猿人化石,其存世年代可上溯至 180 万年前,即比以往所认为猿人从非洲移民至亚洲的时间要早 100 万年。目前在非洲发现的最早石器是 140 万年前的,而爪哇化石则比它还早 40 万年。该最新研究成果似乎在推翻过去的人类起源理论。不管该研究结果是否意味着猿人在没有携带石斧的情形下走出非洲,抑或在不同大陆上出现同时代的猿人部落,然而人类祖先出于生存繁衍和满足温饱等自然需要,不得不经常成群结队逐水草而迁徙这一点是无可非议的。^①毋庸置疑,上述自然因素必将导致远古时代人们持续从贫困落后之地迁居至富饶开化之域的移民现象。虽然这种人口的自然流动,因受当时当地生产力发展水平、地理环境和交通条件等客观因素制约,早期移民活动的范围往往呈局部的、区域性

^① 见中国新华通讯社,1994 年 2 月 27 日《参考消息》。

的;但正是这种原始部落人口自然流动现象的存在,才构成以后各民族分布的基本格局和国家雏形。

随着生产力和商品经济不断发展,阶级出现了,人类社会终于产生了拥有一定疆界领土、人口与政府的国家。只有当国际法所定义的国家存在之后,移民才成为一种社会现象和法律概念。古语道:国于大地,必有与立。任何一个国家既然建立起来便不可能孤立地存在,它必然要与其他国家发生各种联系;显而易见,这种联系主要依赖人民之间往来才可能实现。为了追求更美好的生活,人们在扩大再生产的基础上不断创造劳动财富,革新交通工具,开辟新航路,于是商品交换和人口流动的范围逐渐从区域性拓展为国际性。据联合国 1993 年 7 月 6 日发表的人口年报称,为了寻求更好生活,当前世界各地的跨国移居者约达一亿人,该数字是 1989 年跨国移民数字的一倍。这种国际社会的移民现象使富裕国家据心穷国人民大量涌入会加速消耗其自然资源。^① 马克思历史唯物主义认为,人口在世界各国的流动,实际上是平衡全球生产力发展和适应商品交换需要的一种社会必然产物;国际移民现象伴随着国家的出现而产生,同时它也必将受到有关国家法律、国际条约、国际惯例的制约和调控。

二、国际移民简史

翻开历史的卷宗,不难发现世界上几个文明古国都是国际移民活动的先驱。据记载的史料表明,诸国的商务人员受经济利益驱动,似乎成为早期国际社会参与出人国活动的主力军。例如,约在公元前 3000—4000 年间,古埃及王朝的商贾就已经进入叙利亚的国土。公元前 8 至 4 世纪,古希腊为了管理外国移民已开始建立“优待外侨制度”。公元前 5 世纪,古雅典奴隶制城邦中亦有外

^① 见 1993 年 7 月 15 日《报刊文摘》。